

2021年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北京活动计划

2021-02-09 23:49

2021年2月9日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视频方式主持召开中国 - 中东欧国家（下称“与会各方”）领导人峰会。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主席团轮值主席米洛拉德·多迪克，捷克共和国总统米洛什·泽曼，黑山总统米洛·久卡诺维奇，波兰共和国总统安杰伊·杜达，塞尔维亚共和国总统阿莱克桑达尔·武契奇，阿尔巴尼亚共和国总理埃迪·拉马，保加利亚共和国总理博伊科·鲍里索夫代表、副总理玛利亚娜·尼科洛娃，克罗地亚共和国总理安德烈·普连科维奇，希腊共和国总理基里亚科斯·米佐塔基斯，匈牙利总理欧尔班·维克多，北马其顿共和国总理佐兰·扎埃夫，斯洛伐克共和国总理伊戈尔·马托维奇，斯洛文尼亚共和国副总理兼经济发展和技术部长兹德拉夫科·波契瓦尔舍克，爱沙尼亚共和国外交部长伊娃·玛利亚·利梅茨，拉脱维亚共和国外交部长埃德加斯·林克维奇斯，立陶宛共和国交通与通讯部长马留斯·斯库奥蒂斯和罗马尼亚经济、创业和旅游部长克劳迪乌·讷苏伊出席峰会。奥地利共和国、白俄罗斯共和国、欧洲联盟、瑞士联邦、欧洲复兴开发银行作为观察员派代表与会。

为推动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可持续、稳步发展，与会各方共同制定《2021年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北京活动计划》。

一、规划与协调

（一）与会各方在2021年将继续举办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国家协调员会议。

（二）与会各方支持中方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秘书处与中东欧国家驻华使馆继续举行工作会议。

（三）与会各方国家协调员愿就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扩员程序及其他相关事宜进行磋商。

二、贸易与投资

（一）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举办第五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海关检验检疫合作对话会。

（二）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举办第四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经贸促进部长级会议。

（三）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举办第二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博览会，欢迎2021年举办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。

（四）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举行中国 - 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六次会议。

（五）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举行第三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（沧州）中小企业合作论坛。

（六）感兴趣的与会方支持罗马尼亚举办中国 - 中东欧国家纺织品博览会。

三、抗疫和卫生合作

(一) 与会各方将视疫情发展形势，继续以灵活方式举办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特别会议、卫生专家会议等活动。

(二) 与会各方支持在匈牙利布达佩斯举办第二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药品和医疗器械峰会。

四、互联互通、创新科技和能源

(一) 感兴趣的与会方支持举办第四次中国 - 中东欧国家海关高层合作论坛。

(二) 与会各方支持在波兰共和国举办第四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交通部长会议。

(三) 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中东欧一国举行第三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物流合作秘书处联络员会议。

(四) 与会各方支持于2021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举办第五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。

(五) 感兴趣的与会方将探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举办中国 - 中东欧国家青年科技人才论坛的可能性。

(六) 感兴趣的与会方注意到塞尔维亚共和国和黑山有意愿建立中国 - 中东欧国家智慧城市中心。

(七) 感兴趣的与会方支持举办第二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企业能源合作论坛。

五、环境保护、农业、食品产业与林业

(一) 与会各方确定2021年为“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合作绿色发展和环境保护年”，并将积极开展相关交流与合作。

(二) 与会各方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举办第二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环保合作部长级会议。

(三) 与会各方支持组织以环境保护为主题的中国 - 中东欧国家线上儿童绘画展。

(四) 与会各方支持举办第五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农业部长会议 第十五届中国 - 中东欧国家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865

